

关于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8 月 4 日证监许可【2017】1439 号文批准，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开始募集。

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适度控制基金规模，保障基金平稳运作，根据《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中银中债 7-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。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 2018 年 4 月 27 日提前至 2018 年 3 月 27 日，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，2018 年 3 月 28 日起本公司以及其他销售机构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其中，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接受本基金认购申请的截至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 16:00。

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38834788 / 400-888-5566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.bocim.com 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3 月 27 日